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學生（課後）社團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（一） 基隆市政府 114 年 12 月 12 日基府教特壹字第 1140262231 號函「基隆市國民中小學課外社團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實施目標：

（一） 統整學生學習經驗，貫徹群育教育，充實生活內涵。

（二） 適應學生個別差異，發展學生特殊才能。

（三） 提倡休閒教育，增進休閒生活內涵，促進學生身心平衡發展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教務處

協辦單位：學務處、總務處

四、實施辦法：

（一） 班別（時間、地點）：如附件。

（二） 師資：優先遴聘校內具專長教師擔任，或遴聘校外具專業能力及教學經驗之師資指導。

（三） 期程：1.報名：即日起至 115 年 9 月 07 日(一)（報名表回條請繳交至教務處完成報名）

2.課程：115 年 9 月 14 日起至 116 年 1 月 8 日止(共 16 週)。

五、收退費方式

（一） 收費標準：

1. 平日：每位學生收費金額計算方式＝540 元x活動總節數÷0.7÷學生人數。每節為 45 分鐘。

2. 假日：每位學生收費金額計算方式＝600 元x活動總節數÷0.7÷學生人數。每節為 45 分鐘。

3. 外師：每位學生收費金額計算方式＝800 元x活動總節數÷0.7÷學生人數。每節為 45 分鐘。

※（每班以 5~10 人以下為原則，若超過人數則視需要得聘助教或調整教師授課鐘點費）

（二） 學員繳款地點及開發收據單位：

待依開課確定人數，核算收費金額後，由總務處製作收費收據，退費亦同單位。

（三） 支用原則：

1. 所收款項納入學校公庫，以代收代付方式核支，並以支付教師鐘點費為優先（70％），每節教師鐘點費為新台幣 540 元、600、800 元整，助教為新台幣 270 元、300、400 元整。

2. 30％之行政費除做為印刷紙張、教材講義、事務費、補貼學校水電、勞健保費、獎品、意外責任保險及雜支等費用外，實際參加此項工作人員，得按加班費支給標準，核實發給加班費。

（四）結餘款運用：

本案經費如有節餘，應用於與學生相關之活動或作為改善及充實教學環境及設備。

（五）開班原則：

各班報名學生人數，需報滿 5 人(除授課教師有特別需求外)，始得開班。(確定開班後，再依公式核定金額收費)

（六）退費標準：

1. 若學校因辦理活動，或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而致部分時間停課時，應依實際停課節數

核實退還學生費用。

2. 退費計算公式為：每名學生應繳費用÷活動總節數x實際停課節數=退費金額

（七）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公布實施之；修正時亦同。

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學生（課後）社團活動班別

編號	班 別	上課 地點	上課 時間	指導 老師	招生 對象	開班 人數	繳交 費用	備註
1	全民英檢 閱讀寫作	會議室	每週一下午 16:50~18:30	余佩綺	7~9 年級	5~16 人	依規定 計算費用	9/14(一) 開始上課
2	全民英檢 (中級)	會議室	每週二下午 16:50~18:30	陳碧玉	7~9 年級	5~16 人	依規定 計算費用	9/15(二) 開始上課
3	全民英檢 (初級)	會議室	每週三下午 16:50~18:30	陳怜縈	7~9 年級	5~16 人	依規定 計算費用	9/16(三) 開始上課
4	全民英檢 (口說)	會議室	每週四下午 16:50~18:30	John Raganas	7~9 年級	5~16 人	依規定 計算費用	9/17(四) 開始上課

……回……條……

(本通知單確為家長或監護人同意並親自簽名，如有假冒簽章者願受學校校規處分)

基隆市立成功國民中學學生（課後）社團活動報名表

本人同意學生參加並願意配合本項社團之活動學習，將負責學生課後活動後之安全接送，或督促學生準時回家不可在學校或校外逗留玩耍；*另本報名表為核算收費標準之依據，請確實依參與意願填寫*。

班級：　　座號：　　姓名：

參加意願	**□不參加**
	參加(可重覆) **□1　全民英檢閱讀寫作(週一)** **□2　全民英檢(中級)(週二)** **□3　全民英檢(初級)(週三)** **□4　全民英檢(口說)(週四)**
監護人簽章	**緊急連絡人：　　電話(H)：** **手機：　　(O)：**

□家長負責安全接送　　□學生自行走路回家，並督促注意行進間安全